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
2020年第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二十六号一影视》等规 定的要求, 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 现将2020年第三季 度主要经营数据(未经审计)披露如下:

一、营业收入分行业情况

营业收入分行业情况				单位:元
分行业	营业收入 (7月-9月)	营业收入 (1月-9月)	营业成本 (7月-9月)	营业成本 (1月-9月)
纺织业务	613,338,369.01	1,744,125,320.95	474,341,740.53	1,395,923,654.87
影视业务	2,812,329.96	-564,969,845.51	1,759,610.81	-333,790,302.00
酒店业务	6,107,667.88	14,587,165.68	3,000,915.63	7,868,176.37
其他业务	11,162,943.35	32,015,329.17	2,878,731.01	11,826,614.84
合计	633,421,310.20	1,225,757,970.29	481,980,997.98	1,081,828,144.08

二、影视业务情况

报告期内,公司暂无新开拍的电影项目、电视剧项目。

以上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,来自公司内部统计,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 生产经营概况之用,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8日